

证券代码：834627

证券简称：易法通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厦门易法通法务信息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资本三分之一且净资产为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情况概述

根据厦门易法通法务信息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截至2022年6月30日，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金额为-24,182,694.86元，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公司实收资本16,670,000.00元的三分之一，截至2022年6月30日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6,870,697.90元。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于2022年8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资本三分之一且净资产为负的议案》，并提请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业绩亏损原因

公司出现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资本三分之一的情况，主要原因一是报告期内受上海疫情影响，客户开发营销的进度延后，公司上海区域的营业收入下降。原因二是报告期内公司加大力度对人工智

能法律科技产品的开发，研发费用上升。

三、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将努力加强营销团队的建设，增强培训效率，提升整体销售能力，提高主营业务收入。积极拓展新的营销渠道包括加大代理商开发增加营销收入来源，拓展公司产品的分层服务设计和渠道代理分销，加快公司人工智能法律科技产品的研发并产品化，建立人工智能法律科技产品的营销体系增加销售收入，争取实现公司业绩的增长，并在经营上进一步控制成本，以提高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

四、备查文件

《厦门易法通法务信息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厦门易法通法务信息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26日